

香港教會
主日集合聚會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九日
亞洲國際博覽館

經歷無比的
基督

聚會時間表

上午 10:30—11:30 擘餅聚會

上午 11:30—12:45 特別聚會(三)

下午 1:00— 1:45 午膳

報 告

分區禱告

請聖徒按分區本週安排，以聚會或分組形式，分享特會領受，禱告回應神的話。

來高聲唱

1

G調

4/4

0 3 2 1 5̣ | 5̣ - - - | 0 3 2 1 6̣ | 6̣ - - - |
來!高聲唱, 來!高聲唱,

0 0 2 3 | 4 4 4· 3 | 2 2 1· 6̣ | 5̣ - - - |
讓我們來讚美尊崇大君王。

0 3 2 1 5̣ | 5̣ - - - | 0 3 2 1 6̣ | 6̣ - - - |
來!高聲唱, 來!高聲唱,

0 0 2 3 | 4 4 4· 3 | 2 2 1· 7̣ | 1 - - - |
讓我們來讚美尊崇大君王。

0 3 2 1 | 1 6̣ - 1 | 7̣ 1 7̣· 6̣ | 5̣ - - - | 5̣ - -
惟有祂配得讚美,因祂是主。

5̣ | 4 - - 1 | 7̣ 1 7̣· 6̣ | 5̣ - - - | 5̣ -
昔在、今在、快來君王,

5̣ 5̣ | 6̣ - 1 - | 7̣· 7̣ 1 2 | 3 - 2 - | #1 -
萬膝要跪拜,萬口都要承認:

2 3 | 4 - 3 - | 1 - 6̣ 1 | 4 - 3 - | 1 -
祂是主耶穌,祂是主耶穌,

6̣ 1 | 4 - 3 - | 1 - 2 - | 1 - - - ||
祂是主耶穌基督!

2

十架下靜默思想

F調

4/4

5 1 | 3 1 5 6 1 4 | 4 3·0 3 4 | 5 6 5 1 7 1 | 2-0
一 十架下我低頭靜默思想：主耶穌為何故受苦害。

5 1 | 3 1 5 6 1 4 | 4 3·0 3 3 | 3 2 3 4 6 7 | 1-0
無瑕疵，無斑點，神的羔羊，為了我捨性命償罪債。

1 1 | 4 4 4 4 6 6 | 6 5·0 3 4 | 5 6 5 1 7 1 | 2-0
[和] 哦，恩主，你為我撇下所有，奇妙愛我怎能再輕棄？

5 1 | 3 1 5 6 1 4 | 4 3·0 3 3 | 3 2 3 4 6 7 | 1-0 |
我惟願盡一生讚美、歌謳，獻全身並全心歸給你。

二 我本是一罪奴，沉溺罪中，
無前途，無盼望，真可危；
誰想到主救恩如此深宏，
竟然肯無條件免我罪。

三 主曾經離天庭親臨人間，
不用我上天尋，入地求；
十架上受罪刑，救贖完全，
不須我添功行去補救。

願你用愛吸引我

3

降E調

4/4

$\dot{7}$ 1 2 | 4· 4 4· 3 | 3 2· 2 1 2 | 3 --- | 0
為我你傾出諸般尊貴飄泊四方，

$\dot{7}$ 1 2 | 4· 4 4· 3 | 3 2· 2 4 6 | 5 --- | 0
為我你甘心痛苦犧牲令我釋放。

3 4 5 | 5· 4 4· 3 | 3 2 - 3 4 | 5· 5 5 6 5 | 1 --
若我一天對你漸淡忘，沒有以你作主作王，

2 3 | 4· 4 4 3 | 2· 2 1 2 | 1 --- | 0 --- |
祈求你赦免警惕把我不放。

6 - - 6 1 | 6 - - 7 6 | 5 - - 5 7 | 5 - - 5
[和] 主 耶 穌， 親 愛 主 耶 穌，

3 | 4 - - 4 3 | 4 - 6 6 6 | 5 5 - - | 0
願 你 用 愛 深 深 吸 引 我，

3 4 5 | 6 - - 6 1 | 6 - - 7 6 | 5 - - 5 7 | 5 - - 5
Woo... 主 耶 穌， 親 愛 主 耶 穌，

3 | 4 - - 3 4 | 3 2 - 1 2 | 1 - - - ||
讓 我 被 你 鞭 策 再 走 過。

曲詞：吳秉堅 曲詞版權屬香港基督徒音樂事工協會所有，獲准使用

4

神我讚美你

G調

4/4

5̣ | 1 1 1 | 1 — 1 2 | 3 3 3 | 3 —
一 神，我讚美你，差遣你的愛子，
1 3 | 5 5 5 | 6 5 3 | 3 2 2 | 2 — |
釘死，復活，又升天，作我大祭司。

5· 5 | 6 5 3· 2 | 1 1 5· 5 | 6 5 3 | 2 —
[和] 阿利路亞，榮耀歸你，阿利路亞，阿們！

5· 5 | 6 5 3· 2 | 1 1 3 | 4 3 2 | 1 — ||
阿利路亞，榮耀歸你，感謝你大恩。

二 神，我讚美你，賜下亮光之靈，
啟示我的救贖主，開明我眼睛。

三 榮耀和讚美，歸給被殺羔羊，
祂已擔當我罪孽，洗淨我天良。

四 讚美再讚美，感激你的大愛，
心被聖火再焚燒，向你獻敬拜。

你何偉大

5

降B調

4/4

5 5 5 | 3· 5 5 5 6 6 | 4 6 6 6 6 | 5·
一 在聚會中, 同享身體的交通, 聖徒相愛,

3 5 5 4 4 | 3- 3 5 5 5 | 3· 5 5 5 6 6 | 4 6 6
證明有你生命; 同心、同靈, 作你安居的靈宮,

6 6 6 | 5· 3 5 5 4 4 | 3 - 3
你的榮耀在此就得顯明。

5 5 1̇ | 3̇· 2̇ 1̇ 7 1̇ 6 | 5 - 5 1̇ 1̇ 7 | 2 - 2
[和] 我心歌唱, 讚美我主我神, 你真偉大!

4 6 5 | 3 - 3 5 5 1̇ | 3̇· 2̇ 1̇ 7 1̇ 6 | 5 - 5
何等偉大! 我心歌唱, 讚美我主我神,

1̇ 7 1̇ | 2̇ - 2̇ 3̇ 4̇ 7 | 1̇ - 1̇ ||
你真偉大! 何等偉大!

二 基督再來, 天地萬有都期待,
聖城降臨, 成功永世計劃;
那時眾聖一同讚美並敬拜,
同聲歡呼: 父神你真偉大!

6

從我活出你的自己

F調

3/2

3 4 | 5--5 6· 5 | 5-3-3 3 | 5--2 #1 2 | 3---

一 從我活 出你的自己,耶穌,你 是我生命;

3 4 | 5--5 6· 5 | 5-3-3 3 | 5--2 4· 3 | 1---

對於我 的所有問題,求你以 你為答應。

1 1 | 6--6 7· 6 | 6-5-1 1 | 1--1 7̣ 1 | 3-2-

從我活 出你的自己,一切事 上能隨意,

3 4 | 5--5 6· 5 | 5-3-3 3 | 5--2 4· 3 | 1--||

我不過 是透明用器,為著彰 顯你祕密。

二 殿宇今已完全奉獻,已除所有的不潔,
但願你的榮耀火燄,今從裡面就露禰。
全地現在都當肅穆,我的身體今進貢
作你順服、安靜奴僕,只有被你來推動。

三 所有肢體,每個時刻,約束、等候你發言,
準備為你前來負軛,或是不用放一邊。
約束,沒有不安追求,沒有緊張與受壓,
沒有因受對付怨尤,沒有因懊悔倒下。

四 乃是柔軟、安靜、安息,脫離傾向與成見,
讓你能夠自由定意,當你對我有指點。
從我活出你的自己,耶穌,你是我生命;
對於我的所有問題,求你以你為答應。

特別聚會

經歷無比的基督 (三)

活出基督的榮美

一. 神的兒女不僅蒙召來「承受祝福」，而且要「成為祝福」

在創世記12:1-3和22:17-18都描述了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內容，其中包括了兩大部分，就是：神要使亞伯拉罕承受極大的祝福，並且也要他成為別人的祝福。

¹⁷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¹⁸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(創22:17-18)

保羅在加拉太書3:7說到：凡是以信為本的人都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所以，亞伯拉罕所蒙的召，所承受的祝福，我們這些屬神的人也都在其中有分。從新約聖經可以知道，這個福是指著在基督裡，我們得以因信承受聖靈全備的祝福。

⁷所以，你們要知道：那以信為本的人，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

⁹...那以信為本的人和有信心的人一同得福。

(加3:7,9)

¹³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，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...

¹⁴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，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，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。(加3:13-14)

二. 活出基督，使人歸向基督而蒙福，是給他人最好的祝福

神應許亞伯拉罕：「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」(創22:18)。保羅在新約告訴我們，這應許中所講到的「後裔」是單數，是指著基督來說的。換句話說，只有基督或基督的活出能叫人真正得到祝福。

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。神並不是說「眾子孫」，指著許多人，乃是說「你那一個子孫」，指著一個人，就是基督。(加3:16)

因此，彰顯基督是何等重要的事！我們的使命就是：

「無論個人、家庭或是教會，盼望都能成為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的見證人。」

換句話說，在任何的處境中，總是叫基督照常顯大，活出基督的榮美，流露基督的馨香，成為別人的祝福。

- ²⁰照著我所切慕、所盼望的，沒有一事叫我羞愧。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²¹因我活著就是基督...(腓1:20-21)
- 感謝神！常率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，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。(林後2:14)

三. 在實際生活中彰顯基督，榮神益人

基督徒的生活和一生不同的遭遇都提供了我們可以「經歷基督」、「得著基督」並且「活出基督」的機會，我們都該帶著這樣的信心與眼光來珍惜它們。

1) 明白活出基督的關鍵：藉著十架

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十架是我們的道路。」基督已經

內住，成為我們的新生命。然而，只有藉著十架，在聖靈裡經歷與主同死、同復活，我們才可能真正活著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」！

- ⁵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，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。

⁸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，就信必與祂同活。

(羅6:5,8，提後2:11)

- ¹⁰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，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。¹¹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，使耶穌的生在我們...身上顯明出來。(林後4:10-11)

2) 效法活出基督的榜樣

-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...(來12:1-2)
- 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，所領受的，所聽見的，**所看見的**，這些事你們都要去行，賜平安的神就必與你們同在。(腓4:9)
- ³¹所以，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做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...³³就好像我凡事都叫眾人喜歡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只求眾人的益處，叫他們得救。(林前10:31-33)
- 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(林前11:1)

3) 經歷活出基督所帶來的影響

- ¹¹...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，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。¹²...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。(林後4:11-12)

- ¹⁴感謝神！常率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，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。¹⁵因為我們在神面前，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滅亡的人身上，都有基督馨香之氣。¹⁶在這等人，就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；在那等人，就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。這事誰能當得起呢？(林後2:14-16)

4) 珍惜活出基督的機會

人人都需要耶穌：人們不僅需要聽見福音，更需要看見福音；不僅需要聽見基督的介紹，更希望看見基督的彰顯。「先生，我們要見耶穌！」是今日你我的馬其頓呼聲。所以要珍惜所有可以彰顯基督，見證基督的機會。在我們可以影響的範圍內，使所有與我們接觸的人，都與我們同享福音的好處。

- ²²...向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²³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(林前9:22-23)
- ¹³你們是世上的鹽...¹⁴你們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。¹⁵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臺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¹⁶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(太5:13-16)
- ¹⁵...你們顯在這世代中，好像明光照耀，¹⁶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...(腓2:15-16)

